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ANG SUNG ELECTRONICS H.K. CO. LIMITED**

**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2310)

## 澄清公告

董事會謹此就今天報章有關本公司擬於江蘇省寶應縣新建生產廠房的若干新聞報導作出澄清。

茲提述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今天報章有關本公司擬於江蘇省寶應縣新建生產廠房的若干新聞報導（「該報導」）。

董事會謹此就文章所提及資料作以下澄清：

### (1) 新生產廠房的總投資額

於江蘇省寶應縣建設新生產廠房的總投資額約 20,000,000 美元僅為初步估計，且為本公司近期制定的中長期計劃。估計投資額將包括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新全資擁有公司的投資資金及用於其未來的營運資金。董事會謹此聲明建議投資的估計總額可能因應當時經濟及市場狀況而作出調整。

### (2) 新生產廠房的年度生產量

有關新廠房於二零一五年落成及投產後的年產值預計將超過 50,000,000 美元，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前全面投產後達 100,000,000 美元的陳述，董事會謹此澄清新廠房的預計年產量乃本公司於達到其最高生產量時的最終目標，並不代表實際達到的年產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概無有關新聞報導的其他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在星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梁皓星先生（主席）、執行董事梁在星先生及李圭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正權博士、韓丙濬博士及金瓚洙先生。